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7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菱钢铁	股票代码	0009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桂情	刘笑非	
电话	0731-89952719	0731-89952811	
传真	0731-89952704	0731-89952704	
电子信箱	luogq@chinavalin.com	lxf1st@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932,513,877.33	21,437,738,346.98	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5,619,126.38	-154,296,263.02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3,142,731.64	-174,451,396.2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3,873,312.12	1,488,696,798.26	-15.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36	-0.0512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36	-0.05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0%	-1.52%	降低 12.3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717,576,165.72	76,498,889,978.85	-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34,240,015.52	7,275,783,201.83	-12.94%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766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9.91%	1,806,560,875	0	质押 ¹	881,000,000
ARCELORMITTAL ²	境外法人	10.08%	303,939,125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67%	20,140,471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12,147,847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外自然人	0.34%	10,164,999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0,0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9,999,876	0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8,273,993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清洁能源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7,246,249	0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7,184,57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菱集团与 ArcelorMittal 之间、华菱集团与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5 日，2016 年 7 月 1 日接到控股股东华菱集团通知，华菱集团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 415,512,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78%）股份转入华泰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中。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6 日，2016 年 7 月 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编号：2016-34，2016-56）》。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¹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华菱集团由于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共计 8.81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1%。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2016 年 1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份质押并继续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编号：2015-61）》、《关于控股股东开展股权质押的公告（编号：2016-4）》。

² 2016 年 8 月 2 日，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代表湖南国企创新私募投资基金（“国新基金”）与安赛乐米塔尔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国新基金拟受让安赛乐米塔尔所持有的公司 303,939,125 股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目前正在办理股票交割手续。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矛盾进一步凸显，钢材价格震荡调整。公司坚持项目带动，持续推进提质增效改革，新产品创效、品种结构调整创效、自发电创效明显。其中，新产品销量15.3万吨，完成进度目标的136%；完成重点品种钢229万吨，品种钢实际边利创效2.72亿元。同时，上半年铁前主要技术经济指标逐月改善，自发电量达到30.56亿KWH，同比增长12.4%。核心子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均成功扭亏，实现微利。

但由于无缝钢管产能过剩严重，且油气行业景气度下降，油气开采活动减少，无缝钢管国内市场持续低迷，出口贸易摩擦加剧；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子公司华菱钢管对部分固定资产、存货及应收账款计提了减值准备，因此报告期内华菱钢管亏损9.8亿元。再加上人民币贬值导致产生汇兑损失、汽车板公司尚未达产出现亏损等因素，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9.46亿元。

为了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国有企业改革的部署要求，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正在开展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完成后，公司将形成以“金融+节能发电”双轮驱动的业务架构，成为以湖南地区为主、辐射全国的金融控股平台。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重组事项。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在深圳前海设立了华菱保理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2016年2月24日，公司认缴首期出资额1亿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华菱集团于2016年5月10日在湖南省湘潭市设立了湘潭节能，注册资本1,000万元。2016年5月25日，公司与华菱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鉴于华菱集团认缴的1,000万元出资额尚未实缴出资，双方经协商，同意由公司无偿取得湘潭节能100%股权，并于当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2016年6月8日公司完成1,000万元出资额的缴纳，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